**江西省教育厅处室函件**

**关于转发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4年度**

**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** **申报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高校科研处：

现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 后期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(教社科厅函〔2024〕11号)转

发给你们，并就申报工作提出如下要求。

1.本次项目实行限额，各本科高校限报2项，独立学院、高

职高专限报1项。

2.请各高校及时通知教师于2024年5月30日至6月23日期

间进行网上申报。

3.申报人须于2023年6月24日之前报送以下纸质材料：在 线打印并加盖公章的《申请书》1份；项目申报一览表1份；申 报成果及相关证明材料1套；申报人政治审查、廉洁自律、师德

师风、学术道德情况说明。

寄送地址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589号江西科

技师范大学红角洲校区，邮编：330031

联系人：陈路，联系电话：13127513550。

附件：1. 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

研究后期资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 (教社科厅函

〔2024〕11号)

2.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申报一览表

江西省教育厅社政处

2024年6月4日：

**教** **育** **部** **办** **公** **厅**



教社科厅函〔2024〕11号

**教育部办公厅关于2024年度教育部**

**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**

**申报工作的通知**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(教委)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 局，有关部门(单位)教育司(局),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

建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现将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 期资助项目(以下简称后期资助项目)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

如下。

**一、项目类别和资助额度**

后期资助项目是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主要类别之 一，旨在鼓励高校教师厚积薄发，加强基础研究，勇于理论创 新，推出精品力作。本年度计划立项100项，分为重大项目和一 般项目两类：(1)重大项目主要资助对学术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 用、具有重大学术价值的标志性成果，每项资助额度为20万元； (2)一般项目主要资助具有显著学术价值的研究成果，每项资助

额度为10万元。

**二、资助范围和申报条件**

(一)资助范围

1.学习宣传研究阐释党的创新理论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

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最新成果；

2.对学术发展具有重要推动作用的基础性研究和具有原创性

的理论研究成果；

3. 具有重要学术价值和社会影响的文献研究、译著和工具

书，不含论文及论文集、教材、研究报告、软件等；

4.具有重要学术价值的以非纸质方式呈现的研究成果。

**(二)申报条件**

1.申请人必须是普通高等学校的全职教师或退休教师，具有 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独立开展及组织科研工作能力，且作为项 目实际主持者并担负实质性研究工作。每个申请人只能申报一个

项目。

2.申报项目已完成研究任务70%以上，申报时须提供已完成

的书稿电子版(或其他非纸质成果)。

3.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申报本次后期资助项目：

(1)申请人承担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尚未

结项；

(2)申请人以内容相同或相近成果申请了2024年度国家社 科基金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，以及

2024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各类项目；

(3)申请人所主持的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3年内因

各种原因被终止，5年内因各种原因被撤销；

(4)申报成果得到过省部级以上(含省部级)基金项目研究

经费资助或任何出版资助；

(5)申报成果为近3年答辩通过的(答辩时间在2021年6

月30日以后)博士学位论文或博士后出站报告；

(6)申报成果为已出版著作的修订本，或与已出版著作重复

10%以上；

(7)申报成果存在知识产权纠纷。

**三、** **申报办法**

教育部直属高校、部省合建高校以学校为单位，地方高校以 省级教育行政部门为单位，其他有关部门(单位)所属高校以教 育司(局)为单位(以下简称申报单位),集中申报，不受理个

人申报。具体申报办法如下。

(一)本次项目实行限额申报。每个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推荐 项数不超过6项；教育部直属高校、部省合建高校每单位推荐项 数不超过4项；其他有关部门(单位)教育司(局)每单位推荐 项数2—4项。各申报单位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加强对 本单位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组织专家进行初审，并按申报程序

上报。

(二)本次项目采取网络平台在线申报。教育部社会科学司 主页 (www.moe.gov.cn/s78/A13) “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管 理平台——申报系统”(以下简称申报系统)为本次申报的唯一

网络平台，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以该系统为准。

**(三)请按申报系统提示说明及填表要求用计算机填报。(1)**

申请人在线填写申报项目的“基本信息”和“相关成果”;下载 “申报成果介绍”模板，填写后以附件形式上传到申报系统，系 统将自动生成完整的《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

资助项目申请书》(以下简称《申请书》);(2)学校审核通过后，

**下载打印《申请书》,签名并加盖公章后扫描盖章版电子申请书**

**(PDF 版本)上传系统；(3)以附件形式上传** **PDF 版本申报成果**

及相关证明材料(文件大小不超过30M)。

**(四)已开通账号的申报单位，以原有账号、密码登录系统** **并及时核对单位信息；未开通账号的申报单位，请登录申报系** **统，登记单位信息、设定登录密码，打印“开通账号申请表”并**

**加盖管理部门公章，传真至010-62519525。待审核通过后，即可**

登录申报系统进行操作。

**有关项目申报系统的技术问题咨询电话：010-62510667、**

**15313766307、15313766308,电子信箱：** **xmsb@sinoss.net。**

**(五)本次项目网络申报时间为2024年5月30日** **—** **6月30**

**日。申报单位须在截止日期之前对本单位所申报的材料进行在线**

审核确认。

**(六)申报阶段无需报送纸质申报材料，项目立项公布后，** **已立项项目须在10个工作日内提交1** **份带有负责人签名、责任**

**单位盖章的纸质版《申请书》,及1份纸质版申报成果，由申报**

单位寄送至高校社科研究评价中心。

**高校社科研究评价中心联系方式：010** **-** **58556246、**

010-58556040,pingjzx@126.com。 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

街4号富盛大厦1座12层，邮编：100029。

**四、其他要求**

(一)申请人应如实填报材料，凡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， 一

经查实即取消三年申请资格。

(二)各申报单位应严格把关，确保填报信息的准确、真实，

切实提高项目申报质量。如违规申报，将予以通报批评。

(三)项目实行严格规范的预决算管理。申请人应在资助限 额内，根据实际需求准确测算经费预算。经费预算是否合理是评

审的重要内容，不切实际的预算将影响专家评审结果。

附件：1.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 申请书(供参考，在申报系统填报信息并上传相关

附件后自动生成)

2.2024年度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

申报常见问题答疑

**教育部办公厅**

2 0 2 4 年 5 月 2 7 日

**(此件主动公开)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部内发送：有关部领导，办公厅 |  |
| 教育部办公厅 | **2** **0** **2** **4** **年** **5** **月** **2** **9** **日** **印** **发** |

**附件2**

**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后期资助项目申报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项目类别 | 学科分类 | 项目负责人 | 项目依托高校 | 职称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项目类别** | **学科分类** | **项目负责人** | **项目依托高校** | **职称**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